

古典名著今译读本

白话容斋随笔

〔宋〕洪迈著 / 张兆凯等译

岳麓书社

古典名著今译读本

白话容斋随笔

[宋]洪 迈/著

张兆凯等/译



岳麓书社

1998/长沙

责任编辑 管巧灵
封面设计 曾易平
责任设计 胡颖

白话容斋随笔

张兆凯等 译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公司印刷

1998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33.625

字数:840,000 印数:1—8,000

ISBN7-80520-739-9
K·167 定价:3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出版科调换

社址:长沙市河西新民路10号 邮编:410006

前言

张兆凯

《容斋随笔》的作者洪迈，字景卢，号容斋，又号野处，南宋鄱阳人。鄱阳今属江西乐平市，此地 在宋元时期出了两大政治文化名人家族，一是宋代的洪迈父子兄弟，一是元代的马端临父子。“洪公气节，马氏文章”一直为后人所称颂，也是乐平人深感自豪的人物。

洪公是指洪迈的父亲洪皓。洪皓曾在南宋高宗建炎初年，以代理礼部尚书的身份出使金朝。当时金朝逼迫洪皓向金所立傀儡政权刘豫称臣仕宦，洪皓誓死不从，几至被杀。后被金人流放到冷山（今黑龙江阿城南百余里）十余年，至绍兴十一年始得归宋。洪皓的气节，受到南宋朝野的一致赞扬。宋高宗称赞他“忠贯日月，志不忘君，虽苏武不能过”。然而当时是奸臣秦桧把持朝政，忠奸不能两立，洪皓被秦桧先后贬黜到饶州、英州，后贬死于袁州途中。

洪皓三子，长子适，次子遵，少子迈都以词科入仕，以文章博取盛名于当世，官位贵显。洪适位至宰相，洪遵先后官任端明殿学士、资政殿学士、同知枢密院事。洪氏三兄弟中，洪迈文才最高，宋孝宗说他“文备众体”，并受到孝宗的赏识重用。洪迈以博学宏词科中第入仕，在地方作过知州，在朝廷历

任起居郎、中书舍人兼侍读、直学士院等职，监修过国史，最后任龙图阁学士。《宋史》称洪迈“考阅典故，渔猎经史，极鬼神事物之变”。他曾经三次书写《资治通鉴》全书。主要著述有《容斋随笔》、《夷坚志》，其他著述还有《野处类稿》、《容斋诗话》、《糖霜谱》，经他编辑的尚有《万首唐人绝句》、《史记法语》以及史书《钦宗纪》等。

《容斋随笔》是一部关于历史、文学、哲学、艺术等方面的笔记。该书包括《随笔》（一笔）、《续笔》（二笔）、《三笔》、《四笔》、《五笔》，每笔预计都写十六卷，但《五笔》只完成了十卷，因逝世而中止，全书共七十四卷，五十余万字。

《容斋随笔》（即一笔）完成于宋孝宗淳熙七年（1180年），先是刊刻于婺州（今浙江金华），后传入禁中，孝宗看到该书后深为赞赏。据洪迈自己记载，在一次宴会上，孝宗对他说：“我近来见到甚么斋随笔。”洪迈回答说：“是臣著的《容斋随笔》，无足采者。”孝宗说：“煞是好议论。”作为一个士人，自己写的文章能够受到皇帝的赞扬，这当然是件十分荣耀的事，用洪迈的话来说：“书生遭遇，可谓至荣。”这种境遇，是促使他继续完成《续笔》、《三笔》、《四笔》、《五笔》的一个重要因素。洪迈在自序里说，他写作《随笔》前后花了十八年，《续笔》花了十三年，《三笔》花了五年，《四笔》不到一年，《五笔》没有明言，大约是在《四笔》完成后至嘉泰二年去世时止，全书撰写持续了四十余年时间。

洪迈逝世不久，《容斋随笔》全书就以手抄本的形式在士大夫之间争相传阅。大概在宋宁宗淳祐年间，洪迈的侄孙，时任章贡太守的洪汲将该书刊刻于郡府之邸。于是传播日广，并深得士大夫以及读书人的喜爱与高度评价。宁宗嘉定时担任从

事郎的丘橐评价该书：“阴阳象纬，是钩是索；经籍传注，是纠是贬。古事于我乎发扬，古人于我乎品藻。正讹考异，核伪剖微。若典故沿革，若族姓谱牒，文有町畦，诗有胎骨，源而委，叶而根。下逮仙梵医教，亦时网罗，为之量齐，千汇万状，而道以贯之，卒归于一也。”宋宁宗时担任宝谟阁直学士、太中大夫的何异在《容斋随笔》总序中说，该书“可以稽典故，可以广见闻，可以证讹谬，可以膏笔端。”

明清时期，《容斋随笔》仍被不断刊刻，人们对该书依然是盛赞有加。如明人李瀚在《容斋随笔旧序》中说：“搜悉异闻，考核经史，捃拾典故，值言之最者必札之，遇事之奇者必摘之。……可劝可戒，可喜可憎，可以广见闻，可以证讹谬，可以祛疑贰，其于世教未尝无所弥补。”同时期的马元调在《重刻容斋随笔纪事一》中说：“其考据精确，议论高简，读书作文之法尽矣。”洪迈族孙，清人洪璟盛赞该书“其书自经史典故、诸子百家之言，以及诗词文翰医卜星历之类，无不纪载，而多所辨证”。

以上诸贤的评价，侧重于《容斋随笔》对名物制度的辨证与纠谬方面。而实际上，《容斋随笔》的价值远不限于此，其价值至少在以下三个方面有比较突出的体现：

首先，《容斋随笔》贯穿着一种批判现实的精神，这一精神表现在他对宋代苛捐杂税和官吏冗滥的揭露与非议。

宋代是我国封建经济的高度发展时期，但同时也是民族矛盾与阶级矛盾十分尖锐的时期。宋代立国之初，就采取“不抑兼并”的政策，这实际上带有鼓励兼并的性质。宋代对士大夫十分优待，但对于平民百姓的榨取则十分残酷。清人赵翼曾一针见血地指出：“恩逮于百官者，唯恐其不足，财取于下民者，

不留其有余。”（《廿二史札记》卷二十五）在宋代，上自宰辅，下自郡吏，多以榨取剥民为能事。而一贯以惠民、养民为宗旨的洪迈对当朝盘剥小民的作法是深存异议的。他在《容斋续笔》卷七《田租轻重》一节中对宋代巧取豪夺小民的种种手段给予了深刻揭露。他说古代李悝为魏文侯作尽地力之教，百姓只要交纳什一之税，此外更无其他征收。而宋代则大不相同，“每输税一石，而另需加义仓损耗别为一斗二分。官仓明言十加六，复于其间用米之精粗为说，分若干甲，有至七八甲者，则数外之取亦如之。庾人执概（概，量谷米的器具）从而轻重其手，度二石二三斗仍可给。至于水脚、头子、市例之类，其名不一，合为七八百钱，以中价计之，并僦船负担，又须五斗，殆是一而取三。”在《三笔》卷七《唐观察使》一节中，洪迈引用韩愈的话：“为观察使者常急于其赋，……财已竭而敛不休，人已穷而赋愈急。”洪迈随后补充说，唐之观察使虽然哀敛苛刻，“然每道不过一使临之耳，今之州部控制按刺者，率五六人，……又非唐一观察使所比也。”对于宋朝政府在小民身上的百端榨取，洪迈深怀忧虑，他在《三笔》卷二《国家府库》一节中指出，南宋的民力不可与北宋真宗时期同日而语，“但缗钱之入殆过十倍。民日削月朘，未知救弊之术，为可虑耳。”在《三笔》卷九《赦放债负》中指出，五代虽为虎狼之治，但统治者也不乏惠民养民之举，如后晋石敬瑭天福六年下令，天福五年终以前，残税一并赦免。而宋代的赦免却以前二年为断，实际上前二年的租税早已输纳，百姓并不曾享受国家的恩惠，与五代相比，宋代的赦免不过是有名无实的虚恩假惠而已！

宋代蜀地的茶税是政府的重要收入之一。《三笔》卷十四

《蜀茶法》记载了封建政府为了从茶农身上获取尽可能多的利益，派遣以刻薄为能的人主持蜀地的茶叶税征收与茶叶的专卖，制定茶法。除了规定茶农交纳十分之三的茶息外，还要将茶叶全部以官方定价卖给官场，官场随即又将茶叶增价卖给外地商贩。因为茶叶买卖为官场所垄断，茶农叫苦不堪。虽时有明达之士向朝廷反映茶农的苦境以及官场的豪剥，但反映者无一不受到撤职或贬秩的惩罚，而负责蜀地茶叶税收与榷茶的官员不仅本人官位亨通，他们的子孙亦可受到朝廷的封官进爵。在这节里，洪迈虽然没有直接抨击蜀茶法，但从他所记载的蜀地茶农遭受的各种盘剥的详细情况来看，他对蜀茶法的不满显而易见。

宋代官吏的冗滥在中国封建社会时期都是比较突出的问题。洪迈在《四笔》卷四《今日官冗》中指出：真宗景德时官员万余人，仁宗皇祐时增至二万余人。到南宋光宗绍熙时，虽然国土仅北宋的二分之一不够，但官员增至三万三千五百余人，到宁宗庆元二年，不到四年的时间，官员又增至四万三千余人。洪迈指出宋代官吏冗滥之弊已病入膏肓，即使扁鹊再世，用上池良药也无力解救。

另外，在《续笔》卷十五《紫阁山村诗》中对北宋末年花石纲的揭露；在《三笔》卷十一《宫室土木》中对宋真宗大兴土木，造作宫室的非议，都充分反映出洪迈批判现实的精神。

其二，《容斋随笔》对一些历史人物与历史问题的评价和阐述，体现了洪迈进步的历史观。

如在《续笔》卷十四《陈涉不可轻》一节中，洪迈不同意汉代扬雄斥陈涉起兵为“作乱”的立论，他指出：“秦以无道毒天下”，而六国之子孙“皆奉头鼠伏。……陈涉出于戍卒，

一旦奋发不顾，海内豪杰之士，乃始云合响应，并起而诛之。数月之间，一战失利，不幸殒命于御者之手，身虽已死，其所置遣侯王将相竟亡秦。”洪迈充分肯定农民起义领袖的历史作用，这与司马迁的进步历史观是一致的。

在论述历代农民起义领袖陈涉、孙恩、黄巢、方腊等对大小官吏施予的强烈的复仇心理和行为时，洪迈的看法与一般统治者和封建史家也是不同的。《续笔》卷五《盗贼怨官吏》一节中指出，农民起义之所以残杀官吏，“岂非贪残者为吏，倚势虐民，比屋抱恨，思一有所出久矣，故乘时肆志，人自为怒乎！”洪迈能够从封建官吏残民、虐民的角度思考农民起义及其行为的原因，这确实是难能可贵的。

在用人方面，洪迈也提出了独到见解。在《随笔》卷二《秦用他国人》一节中指出，七国争夺天下，而最后秦统一六国，究其原因，在于用人得失。山东六国所用宰相都是其宗族国人，而秦独不同，其与谋国开创霸业的商鞅以及后来的张仪、魏冉、范雎、蔡泽、吕不韦、李斯都不是秦国人。洪迈着笔如此，反映了他对那种排斥异国他乡人才，在用人方面搞本位、搞宗派的作法是持否定态度的，应该说这是一种进步的人才观点。他在《四笔》卷十二《汉唐三君知子》一节中，甚至反对皇帝把权力交给庸碌无能的太子，认为这样只能导致社稷覆亡的命运。在封建时代，洪迈的这一思想无疑是大胆和进步的。

其三，对名物制度的考证与辨谬，充分显示了洪迈的史才、史学与史识。

史才是指搜集、鉴别、组织、驾驭史料的能力；史学是对史料以及各种知识的掌握；史识是对史料的见解和观点。《容

斋随笔》一书中，绝大部分内容是涉及历史人物、历史事件、制度的考证与辨谬，在所有这些方面，洪迈都表现出他的非凡的才识。

洪迈对史事的考证多采用互证的手法纠谬。如《随笔》卷三《李太白》一节中对世传李白在安徽当涂采石因酒醉泛舟于江而溺死的说法，通过引证李阳冰作的《太白草堂集序》与李华作的《太白墓志》，证实李白死于陆地而非溺死，俗传根本不足信。

对于《新唐书》、《资治通鉴》的记载，洪迈也决不轻信。如《随笔》卷六《杜惊》节中引《新唐书》说，宣宗临终，诏立夔王，而宦官王宗贯迎立郡王，是为懿宗。尔后，枢密使杨庆到中书省见宰相杜惊，其他三相毕诚、杜审权、蒋伸不敢进等等。洪迈考证，懿宗即位之日，宰相四人，为令狐陶、萧邺、夏侯孜、蒋伸。当时唯有蒋伸在，其余三人都已罢去。至于毕诚、杜审权是懿宗继位后自己任用的宰相，自不可能有三人不敢进之事。这是《新唐书》采摘于野史的材料，而《资治通鉴》也误用了《新唐书》的这一材料。类似于这种考证，比比皆是，不烦赘举。

洪迈对已有定论的历史人物与历史事实也能提出自己的独到看法。如在《续笔》卷七《董仲舒灾异对》中，就董仲舒对辽东高庙、长陵高园殿灾而劝汉武帝杀骨肉大臣一事时指出：“以武帝之嗜杀，时临御才数岁，可与为善，庙殿之灾，岂无他说？而仲舒首劝其杀骨肉大臣，与平生学术大为乖刺，驯致数万人之祸，皆此书启之也。”他认为董仲舒后来几乎被下吏处死，即使被杀，这也是天意，非为不幸。这种观点与当时人们对董仲舒的赞颂大相径庭。

在《三笔》卷十《桃源行》一节中，指出《桃花源记》中的先秦之人就是指陶渊明自己。陶渊明是将刘裕比之于秦，表明他不肯屈志于刘裕。这一看法不同于当时人对《桃花源记》一诗的认识。

《容斋随笔》还记载了许多《宋史》未载的有关宋代官职、风土人情、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等内容，这对人们研究认识宋代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另外，《容斋随笔》在许多章节里谈到了写文章、创造诗词的方法，对后人都有极其重要的启迪意义。

《容斋随笔》一书以其特有的价值与魅力受到越来越多的各个层次的读者的喜爱。为了给中等文化程度的读者提供阅读该书的方便，并与岳麓书社已经出版的《古典名著普及文库》本《容斋随笔》配套，我们以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年出版的《容斋随笔》为底本，并参考了《四部丛刊续编》本，进行了白话释译。

这个白话本是一项合作成果：张兆凯负责《随笔》卷一至卷十六的翻译，侯力负责《续笔》卷一至卷十二的翻译，张正良负责《续笔》卷十三至卷十六的翻译，薛书才负责《三笔》卷一至卷十四的翻译，张乐天负责《三笔》卷十五至卷十六的翻译，孙敏负责《四笔》卷一至卷十六的翻译，陈乐怀负责《五笔》卷一至卷十的翻译。

把古籍翻译成白话，这对提高古籍的普及是很有意义的。但是，古籍的语言特点以及古人写文章的习惯与现代人写文章的特点及其习惯差异太大，因此在翻译时会经常遇到许多意想不到的困难，我们除了尽力而为之外，对个别实在难以把握的语句只好保留原文，俟读者自己去作推敲理解。此外，译文中措词不够准确或欠妥贴之处肯定不少，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总目录

容斋随笔目录

第一卷二十九则

欧率更帖·····	(1)
罗处士志·····	(1)
唐平蛮碑·····	(2)
半择迦·····	(2)
六十四种恶口·····	(3)
八月端午·····	(3)
赞公少公·····	(3)
郭璞葬地·····	(4)
黄鲁直诗·····	(4)
禹治水·····	(5)
敕勒歌·····	(5)
浅妄书·····	(6)
五臣注《文选》·····	(7)
文烦简有当·····	(8)
地险·····	(8)
《史记》世次·····	(9)
解释经旨·····	(9)
坤动也刚·····	(10)
乐天侍儿·····	(11)

白公咏史·····	(11)
十年为一秩·····	(12)
裴晋公襖事·····	(12)
司字作入声·····	(13)
乐天新居诗·····	(13)
黄纸除书·····	(14)
白用杜句·····	(14)
唐人重服章·····	(14)
诗讖不然·····	(15)
青龙寺诗·····	(15)

第二卷二十四则

唐重牡丹·····	(16)
长歌之哀·····	(17)
韦苏州·····	(17)
古行宫诗·····	(18)
隔是·····	(18)
张良无后·····	(18)
周亚夫·····	(19)
汉轻族人·····	(19)
漏泄禁中语·····	(20)

田叔	(20)	国忌休务	(36)
孟舒魏尚	(21)	汉昭顺二帝	(37)
秦用他国人	(22)	三女后之贤	(38)
曹参赵括	(22)	贤父兄子弟	(38)
信近于义	(23)	蔡君谟帖	(40)
刚毅近仁	(24)	亲王与侍从官往还 ..	(40)
忠恕违道	(24)	三传记事	(41)
求为可知	(25)	张嘉贞	(42)
里仁	(26)	张九龄作牛公碑	(43)
汉采众议	(26)	唐人告命	(43)
汉母后	(28)	典章轻废	(44)
田千秋郅恽	(29)	第四卷二十三则	
戾太子	(29)	张浮休书	(45)
灌夫任安	(30)	温公客位榜	(46)
单于朝汉	(30)	李颀诗	(46)
第三卷二十一则		诗中用茱萸字	(47)
进士试题	(31)	鬼宿渡河	(47)
儒人论佛书	(32)	府名军额	(48)
和《归去来》	(32)	马融皇甫规	(49)
四海一也	(33)	孟蜀避唐讳	(49)
李太白	(33)	翰苑亲近	(50)
太白雪谗	(33)	宁馨阿堵	(50)
冉有问卫君	(34)	凤毛	(51)
商颂	(35)	牛米	(51)
俗语有所本	(35)	为文矜夸过实	(52)
鄱阳学	(36)	送孟东野序	(52)

喷嚏 (52)	易说卦 (69)
野史不可信 (53)	元二之灾 (69)
谤书 (55)	圣人污 (70)
王文正公 (55)	廿番册字 (71)
晋文公 (56)	字省文 (72)
南夷服诸葛 (56)	负剑辟咄 (72)
二疏赞 (57)	国初人至诚 (72)
李宓伐南诏 (57)	史馆玉牒所 (73)
浮梁陶器 (58)	稗沙门 (74)
第五卷二十五则	第六卷十九则
汉唐八相 (60)	建武中元 (75)
六卦有坎 (60)	带职人转官 (75)
晋之亡与秦隋异 (61)	上下四方 (76)
上官桀 (61)	魏相萧望之 (77)
金日磾 (62)	姓氏不可考 (77)
汉宣帝忌昌邑王 (62)	畏无难 (78)
平津侯 (63)	绿竹青青 (79)
韩信周瑜 (63)	孔子欲讨齐 (79)
汉武赏功明白 (64)	韩退之 (80)
周召房杜 (65)	诞节受贺 (81)
三代书同文 (65)	左氏书事 (82)
周世中国地 (65)	狐突言词有味 (83)
李后主梁武帝 (66)	宣发 (84)
诗什 (66)	邾文公楚昭王 (84)
易举正 (67)	杜棕 (85)
其惟圣人乎 (68)	唐书世系表 (86)

鲁昭公	(87)	石罍	(109)
州县失故名	(88)	陶渊明	(109)
严州当为庄	(88)	东晋将相	(110)
第七卷十八则		赏鱼袋	(111)
孟子书百里奚	(89)	浯溪留题	(112)
韩柳为文之旨	(89)	皇甫湜诗	(112)
李习之论文	(90)	人物以义为名	(113)
魏郑公谏语	(91)	人君寿考	(113)
虞世南	(92)	韩文公佚事	(114)
七发	(92)	论韩公文	(115)
将军官称	(93)	治生从宦	(117)
北道主人	(93)	真宗末年	(117)
洛中盱江八贤	(94)	第九卷二十八则	
王导小名	(96)	霍光赏功	(119)
汉书用字	(97)	尺捶取半	(119)
姜嫄简狄	(97)	汉文失材	(120)
羌庆同音	(98)	陈轸之说疏	(120)
佐命元臣	(99)	颜率儿童之见	(121)
名世英宰	(100)	皇甫湜正闰论	(122)
檀弓误字	(101)	简师之贤	(123)
薛能诗	(101)	老人推恩	(123)
汉晋太常	(103)	唐三杰	(124)
第八卷十五则		忠义出天资	(124)
诸葛公	(105)	刘歆不孝	(125)
沐浴佩玉	(106)	汉法恶诞漫	(125)
谈丛失实	(107)	汉官名	(126)

五胡乱华····· (126)	致仕之失····· (141)
石宣为彗····· (127)	南班宗室····· (142)
三公改它官····· (127)	省郎称谓····· (142)
带职致仕····· (128)	水衡都尉二事····· (143)
朋友之义····· (128)	程婴杵臼····· (144)
高科得人····· (128)	战国自取亡····· (145)
辛庆忌····· (129)	临敌易将····· (146)
楚怀王····· (130)	司空表圣诗····· (146)
范增非人杰····· (131)	汉丞相····· (147)
翰苑故事····· (131)	册礼不讲····· (147)
唐扬州之盛····· (132)	第十一卷十六则
张祜诗····· (132)	将帅贪功····· (148)
古人无忌讳····· (133)	汉二帝治盗····· (149)
宰我不诈····· (133)	汉唐封禅····· (150)
李益卢纶诗····· (134)	汉封禅记····· (151)
第十卷二十则	杨虞卿····· (152)
杨彪陈群····· (135)	屯蒙二卦····· (153)
袁盎温峤····· (135)	汉诽谤法····· (154)
日饮亡何····· (136)	谊向触讳····· (154)
爰盎小人····· (136)	小贞大贞····· (155)
唐书判····· (137)	唐诗戏语····· (156)
古彝器····· (138)	何进高骈····· (157)
玉蕊杜鹃····· (138)	南乡掾史····· (158)
礼寺失职····· (139)	汉景帝忍杀····· (158)
徐凝诗····· (140)	燕昭汉光武之明····· (159)
梅花横参····· (140)	周南召南····· (160)

易中爻····· (161)	君子为国····· (182)
第十二卷十八则	兑为羊····· (183)
利涉大川····· (162)	晏子扬雄····· (183)
光武弃冯衍····· (162)	一以贯之····· (184)
恭显议萧望之····· (163)	裴潜陆俟····· (185)
晁错张汤····· (164)	拔亡为存····· (186)
逸诗书····· (164)	孙吴四英将····· (187)
刑罚四卦····· (165)	东坡罗浮诗····· (187)
巽为鱼····· (165)	魏明帝容谏····· (189)
三省长官····· (166)	汉世谋于众····· (189)
王珪李靖····· (167)	国朝会要····· (190)
虎夔藩····· (169)	孙臆减灶····· (191)
曹操用人····· (170)	虫鸟之智····· (191)
汉士择所从····· (171)	第十四卷十七则
刘公荣····· (173)	张文潜论诗····· (193)
元丰官制····· (173)	汉祖三诈····· (193)
耳余袁刘····· (174)	有心避祸····· (194)
周汉存国····· (174)	蹇解之险····· (194)
曹操杀杨修····· (175)	士之处世····· (195)
古人重国体····· (176)	张全义治洛····· (196)
第十三卷十八则	博古图····· (197)
谏说之难····· (178)	士大夫论利害····· (198)
韩馥刘璋····· (180)	舒元與文····· (199)
萧房知人····· (180)	绝唱不可和····· (200)
俞似诗····· (181)	赠典轻重····· (200)
吴激小词····· (182)	扬之水····· (201)